

证券代码：872069

证券简称：三驰惯性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## 北京三驰惯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宪龙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,98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5368%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和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  
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,聘期 1 年,负责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8,98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议案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,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公司《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03)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张宪龙、樊华、北京涓涓科技中心(有限合伙)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仁威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范利华、张国龙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北京三驰惯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仁威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三驰惯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三驰惯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0 日